

债券代码：102481240.IB 债券简称：24 包钢 MTN001(科创票据)  
102380468.IB 23 包钢 MTN001(科创票据)

##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资事项的公告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减资事项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。

### 一、事项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事项背景及原因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为：（临）2024-035）。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，将回购股份用途“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”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## (二) 事项进展

(一) 2024年5月31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4年6月1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包钢股份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24-038）。

(二) 2025年3月3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6322900

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6%，回购最高价格 2.09 元/股，回购最低价格 1.38 元/股，回购均价 1.71 元/股，使用资金总额 199000947 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(三)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5,288,619,348 元，变更为人民币 45,404,942,248 元，

(五)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、财务、研发、盈利能力、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## 二、信息披露承诺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20日

